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原名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一七八號七樓

電話：(〇三) 五八七八五七五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0~62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62~63		三一
(八) 質押之資產	63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三三
(十)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63~65		三四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6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5~66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66		三五
(十二) 部門資訊	66~67		三六
(十三)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7~73		三七

會計師核閱報告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計新台幣 835,786 仟元及 216,63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9.20%及 21.9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30,423 仟元及 220,244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40.31%及 53.47%；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利益（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863 仟元及(1,695)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利益總額之 12.46%及 7.15%；暨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五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與揭露。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錦 章

會計師 蔡 美 貞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四 月 二 十 六 日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三十)	\$ 334,899	16	\$ 621,067	33	\$ 168,113	17	\$ 191,005	18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 309,570	15	\$ 221,804	12	\$ 100,920	10	\$ 72,859	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	2,417	-	1,859	-	4,061	-	1,662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59,893	3	29,978	2	19,981	2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十及三十)	614,345	29	347,143	18	146,938	15	228,006	2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41,451	2	50,897	3	15,802	2	6,030	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200,000	9	-	-	-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487,557	23	388,604	21	198,989	20	270,336	2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五)	6,218	-	10,201	1	6,497	1	7,207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88,104	4	81,468	4	42,271	4	51,447	5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74,073	13	255,513	14	253,051	26	267,724	2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8,771	-	7,327	-	-	-	-	-
1410	預付款項-流動(附註十五)	39,732	2	26,454	1	25,309	3	16,478	2	2311	預收貨款	20,817	1	22,161	1	25,632	3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547	-	1,384	-	4,165	-	71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684	-	7,118	-	3,547	-	46,948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472,231	69	1,263,621	67	608,134	62	712,801	69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20,847	48	809,357	43	407,142	41	447,620	44
1523	非流動資產									2500	非流動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八及三十)	3,583	-	4,521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七及三十)	1,119	-	2,150	-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545,114	26	540,458	29	288,708	29	279,523	27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272,719	13	448,306	24	-	-	-	-
1805	商譽(附註四、十三及二七)	2,898	-	2,898	-	2,898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6,419	-	-	-	-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22,537	1	20,049	1	21,028	2	19,309	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5,380	-	5,337	-	4,728	1	4,707	-
1915	預付設備款	64,299	3	36,262	2	48,532	5	-	-	2645	存入保證金	9,390	1	9,390	1	-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129	1	3,207	-	2,731	-	78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95,027	14	465,183	25	4,728	1	4,707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二)	-	-	-	-	4,419	1	4,534	1	2XXX	負債總計	1,315,874	62	1,274,540	68	411,870	42	452,327	44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四)	10,273	-	9,931	1	10,310	1	10,571	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一及二六)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9,833	31	617,326	33	378,626	38	314,720	31	3110	股本	480,074	22	420,099	22	420,099	43	420,099	41
1XXX	資 產 總 計	2,132,064	100	1,880,947	100	986,760	100	1,027,521	100	3100	股本總計	480,074	22	420,099	22	420,099	43	420,099	41
										3200	資本公積	235,280	11	116,468	6	71,689	7	71,689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414	1	23,414	1	21,613	2	21,61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59	1	-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2,293	2	35,892	2	43,719	5	55,033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9,966	4	59,306	3	65,332	7	76,646	7
										3400	其他權益	(3,674)	-	(10,987)	-	(5,092)	(1)	-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91,646	37	584,886	31	552,028	56	568,434	55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一及二七)	24,544	1	21,521	1	22,862	2	6,760	1
										3XXX	權益總計	816,190	38	606,407	32	574,890	58	575,194	56
											負債與權益總計	2,132,064	100	1,880,947	100	986,760	100	1,027,52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敏誠

經理人：史樹傑

會計主管：江碩彥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其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及二 二)	\$ 573,625	100	\$ 252,004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二三)	(511,956)	(89)	(247,308)	(98)
5900	營業毛利	61,669	11	4,696	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附註二三)	(10,764)	(2)	(4,675)	(2)
6200	管理費用 (附註二三)	(34,433)	(6)	(17,10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附註二 三)	(3,071)	(1)	(1,26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8,268)	(9)	(23,045)	(9)
6900	營業淨利 (淨損)	13,401	2	(18,349)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 三)				
7010	其他收入	6,198	1	33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63	2	(1,557)	(1)
7050	財務成本	(3,852)	-	(77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3,709	3	(1,992)	(1)
7900	稅前淨利 (淨損)	27,110	5	(20,341)	(8)
7950	所得稅 (費用) 利益 (附註四 及二四)	(3,427)	(1)	1,718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淨 損)	23,683	4	(18,623)	(7)
8200	本期淨利 (淨損)	23,683	4	(18,623)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一)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9,748	1	(\$ 5,092)	(2)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938)	-	-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 二四)	<u>1,497</u>	<u>-</u>	<u>-</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 額) 合計	<u>7,313</u>	<u>1</u>	<u>(\$ 5,092)</u>	<u>(2)</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0,996</u>	<u>5</u>	<u>(\$ 23,715)</u>	<u>(9)</u>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0,660	4	(\$ 11,31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u>3,023</u>	<u>-</u>	<u>(\$ 7,309)</u>	<u>(3)</u>	
8600		<u>\$ 23,683</u>	<u>4</u>	<u>(\$ 18,623)</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7,973	5	(\$ 16,406)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3,023</u>	<u>-</u>	<u>(\$ 7,309)</u>	<u>(3)</u>	
8700		<u>\$ 30,996</u>	<u>5</u>	<u>(\$ 23,715)</u>	<u>(9)</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基 本	<u>\$ 0.47</u>		<u>(\$ 0.27)</u>		
9850	稀 釋	<u>\$ 0.40</u>		<u>(\$ 0.2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敏誠

經理人：史樹傑

會計主管：江碩彥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0,099	\$ 71,689	\$ 21,613	\$ -	\$ 55,033	\$ -	\$ -	\$ 568,434	\$ 6,760	\$ 575,194
D1	一〇一年第一季淨損	-	-	-	-	(11,314)	-	-	(11,314)	(7,309)	(18,623)
D3	一〇一年第一季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092)	-	(5,092)	-	(5,092)
D5	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314)	(5,092)	-	(16,406)	(7,309)	(23,715)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23,411	23,411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420,099	\$ 71,689	\$ 21,613	\$ -	\$ 43,719	(\$ 5,092)	\$ -	\$ 552,028	\$ 22,862	\$ 574,890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420,099	\$ 116,468	\$ 23,414	-	\$ 35,892	(\$ 10,987)	\$ -	\$ 584,886	\$ 21,521	\$ 606,407
B3	一〇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4,259	(14,259)	-	-	-	-	-
D1	一〇二年第一季淨利	-	-	-	-	20,660	-	-	20,660	3,023	23,683
D3	一〇二年第一季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091	(778)	7,313	-	7,313
D5	一〇二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660	8,091	(778)	27,973	3,023	30,996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9,975	118,812	-	-	-	-	-	178,787	-	178,787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480,074	\$ 235,280	\$ 23,414	\$ 14,259	\$ 42,293	(\$ 2,896)	(\$ 778)	\$ 791,646	\$ 24,544	\$ 816,1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敏誠

經理人：史樹傑

會計主管：江碩彥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7,110	(\$ 20,34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264	11,666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28)	1,75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00)	-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59	59
A20900	財務成本	3,852	773
A21200	利息收入	(17)	(3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83	3,80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	9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300)	1,48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	(558)	(2,399)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68,009)	79,765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983	710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9,728)	10,87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41,315)	(32,57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37	(2,058)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9,446)	(1,256)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8,953	(84,007)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570	(10,964)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	43	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327)	(21,6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78,442)	(64,2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16)	(77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9,758)	(65,0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051)	(\$ 18,45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7,922)	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898)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31,444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7	32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00,00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3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21,956</u>)	<u>10,38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7,766	22,63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15	19,981
C05800	少數股權非控制權益變動(合併報 表)	-	(<u>12,75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7,681</u>	<u>29,85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數	(<u>2,135</u>)	<u>1,87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86,168)	(22,89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21,067</u>	<u>191,005</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34,899</u>	<u>\$ 168,1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李敏誠

經理人：史樹傑

會計主管：江碩彥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六十五年十二月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包括軸受及軸承等冶金製品、汽機車及機械等零組件、磁性材料、電子零組件及精密陶磁等之研究開發、加工、製造及內外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一〇〇年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一〇一年八月業經台北市政府核准將公司名稱由「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底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23.64%及 27.02%。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為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2009)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u>金管會尚未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09-2011 年系列)」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第 7 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1 號及第 12 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 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 正	「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認為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首次適用期間之財務報告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一)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七。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七），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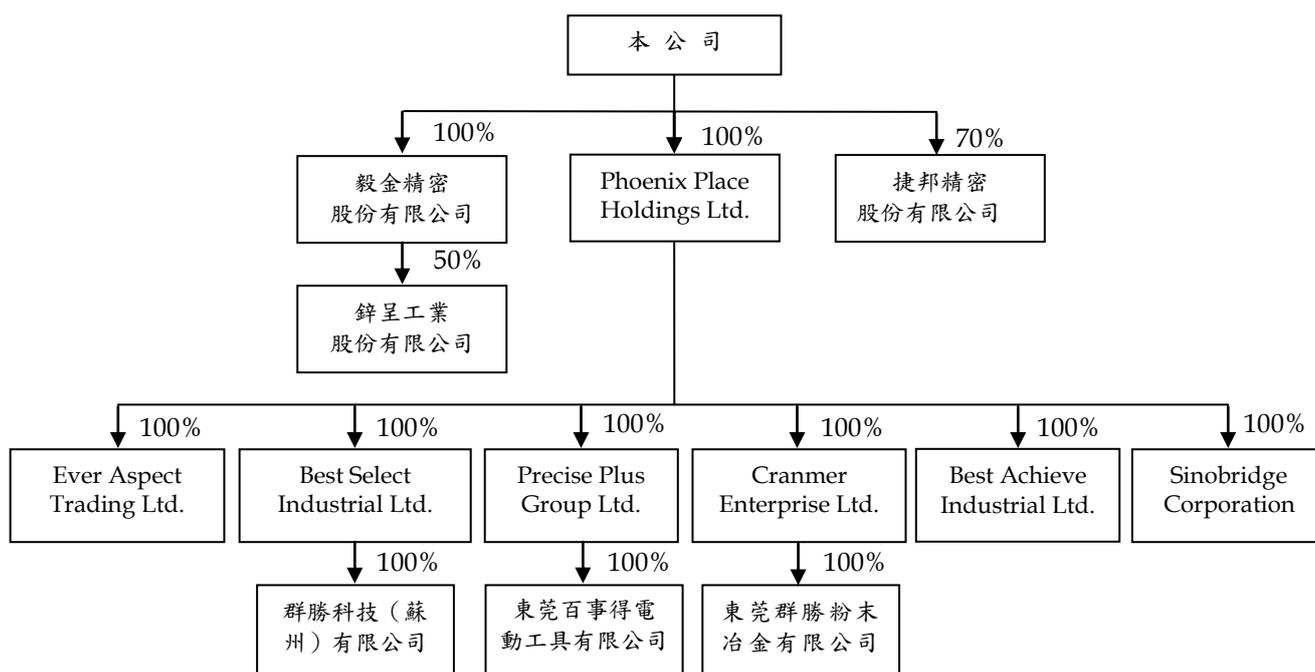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一〇二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 月 一 日
本公司	Phoenix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捷邦精密公司	工業用塑膠製品、鋁鑄、鎂鑄、電腦及其週邊備及模具製造等業務	70%	70%	51%	-
	毅金精密公司	軸受及軸承等冶金製品、汽機車及機械等零組件、磁性材料、電子零組件及精密陶瓷等之研究開發、加工及內外銷業務	100%	100%	-	-
	鉅呈公司	金屬製品製造及買賣業務	-	-	50%	50%

(接次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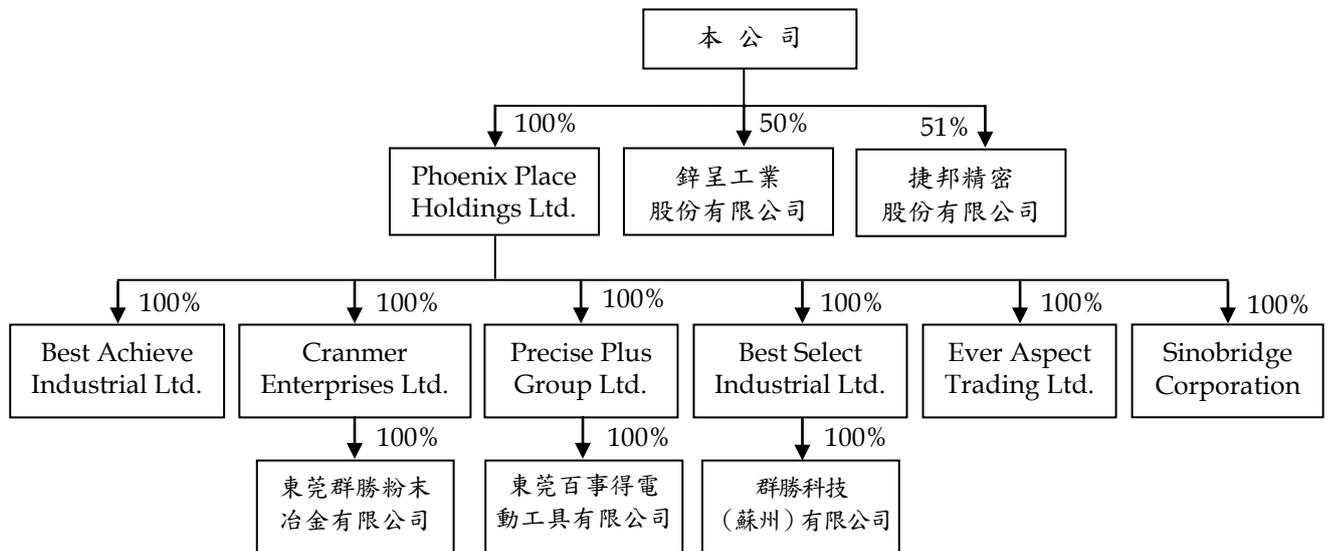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一〇二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十 二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 月 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 月 一 日
毅金精密公司	錫呈公司	金屬製品製造及買賣業務	50%	50%	-	-
Phoenix	Best Achieve	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100%
	Cranmer	轉投資業務及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100%
	Precise	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100%
	Best Select	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Ever	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100%
	Sinobridge	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100%
Cranmer	東莞群勝公司	生產及銷售粉末金屬製品及傳動器組裝等業務	100%	100%	100%	100%
Precise	東莞百事得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動工具及相關零配件等業務	100%	100%	100%	100%
Best Select	蘇州群勝公司	生產、研發有色金屬複合材料、新型合金材料及相關製品等及銷售公司自產產品等業務	100%	100%	100%	100%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其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其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其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其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捷邦精密公司、毅金精密公司、鋅呈公司、Cranmer、Precise、Ever、Sinobrisge、東莞群勝公司及東莞百事得公司不符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30105373 號令重要子公司之定義，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捷邦精密公司、鋅呈公司、Cranmer、Precise、Ever、Sinobrisge、東莞群勝公司及東莞百事得公司不符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30105373 號令重要子公司之定義，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中之移轉對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計算係以合併公司為取得對被收購者之控制所移轉之資產、對被收購者之原業主所產生之負債及所發行權益於收購日（亦即，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公允價值之總和。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除以下項目外，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與員工福利協議有關之資產或負債，係分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認列及衡量；
2. 與被收購者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或因以合併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報酬取代被收購者之股份基礎給付報酬而產生之相關負債或權益工具，係於收購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衡量；及
3.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依該準則衡量。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上述基礎衡量之淨額衡量。

非控制權益得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衡量基礎係按每一合併交易選擇。

(六) 外 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且對於符合要件資產尚包括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3 號「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之金額。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折舊與其他同類別資產之提列基礎相同，並於該等資產達預期使用狀態時開始提列。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

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並且以該被處分之營運及現金產生單位內保留部分之相對價值為基礎予以衡量。

(十)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

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非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未上市股票但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因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九十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及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若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可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外，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包含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時分別分類至相關項目。非以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分類為轉換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該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均依公允價值認列。

於後續期間，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轉換權衍生工具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與轉換權衍生工具相關之交易成本直接認列於損益；與負債組成部分相關之交易成本將包含於該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金額中，並於可轉換公司債存續期間內以有效利息法攤銷。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2.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承租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合併公司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具體而言，最

低租賃給付（包括租賃期間開始日前所支付之任何一次性款項）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於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土地權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攤銷。

（十四）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五）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企業於採用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

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參閱下述(二)），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其他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二)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1. 所得稅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2,537 仟元、20,049 仟元、21,028 仟元及 19,309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2.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614,345 仟元、347,143 仟元、146,938 仟元及 228,006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636 仟元、665 仟元、1,784 仟元及 29 仟元後之淨額）。

3. 衍生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二九所述，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合併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其他金融工具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計，而所使用假設係基於可觀察之市場價格或利率（若可行）。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中包括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等權益工具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3,583 仟元及 4,521 仟元。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詳細假設係揭露於附註二九。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技術及假設可適當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32	\$ 1,402	\$ 782	\$ 73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213,967	□ 590,625	□ 167,331	□ 190,274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20,000	29,040	-	-
	<u>\$ 334,899</u>	<u>\$ 621,067</u>	<u>\$ 168,113</u>	<u>\$ 191,00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02%~0.65%	0.02%~0.50%	0.02%~0.50%	0.02%~0.5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非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u>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u>				
(未指定避險)				
－轉換選擇權(附註十七)	\$ 1,119	\$ 2,150	\$ -	\$ -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國內投資</u>				
－興櫃股票	\$ 3,583	\$ 4,521	\$ -	\$ -

合併公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日)將原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興櫃股票分別計 3,583 仟元及 4,521 仟元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三七)。該等股票及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決定，請參閱附註三十。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00,000	\$ -	\$ -	\$ -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65%。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 生	\$ 2,417	\$ 1,859	\$ 4,061	\$ 1,662
減：備抵呆帳	<u>-</u>	<u>-</u>	<u>-</u>	<u>-</u>
	<u>\$ 2,417</u>	<u>\$ 1,859</u>	<u>\$ 4,061</u>	<u>\$ 1,662</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614,981	\$ 347,808	\$ 148,722	\$ 228,035
減：備抵呆帳	(636)	(665)	(1,784)	(29)
	<u>\$ 614,345</u>	<u>\$ 347,143</u>	<u>\$ 146,938</u>	<u>\$ 228,00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15 至 120 天，部分客戶則為貨到 7 天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8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如下所列：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A 公司	\$ 256,300	\$ 152,375	\$ 28,684	\$ 93,648
B 公司	150,294	33,936	-	-
C 公司	37,230	29,156	31,630	46,658
D 公司	17,593	18,995	-	-
E 公司	11,963	7,634	8,953	11,212
F 公司	<u>10,351</u>	<u>23,386</u>	<u>20,655</u>	<u>18,120</u>
合 計	<u>\$ 483,731</u>	<u>\$ 265,482</u>	<u>\$ 89,922</u>	<u>\$ 169,638</u>

除上述公司外，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請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合併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60天以下	\$ 3,258	\$ 3,075	\$ 11,473	\$ 26,442
61至90天	420	398	6,852	696
91至120天	5,172	2	559	145
120天以上	<u>636</u>	<u>665</u>	<u>1,784</u>	<u>1,188</u>
合計	<u>\$ 9,486</u>	<u>\$ 4,140</u>	<u>\$ 20,668</u>	<u>\$ 28,47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665	\$ 29
加：本期提列	631	1,759
減：本期迴轉	(659)	-
外幣換算差額	(<u>1</u>)	(<u>4</u>)
期末餘額	<u>\$ 636</u>	<u>\$ 1,784</u>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120天以上	<u>\$ 636</u>	<u>\$ 665</u>	<u>\$ 1,784</u>	<u>\$ 1,18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十一、存 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製成品	\$□101,826	\$ 102,295	\$□109,308	\$ 117,800
在製品	76,665	53,976	49,547	58,911
原物料	<u>95,582</u>	<u>99,242</u>	<u>94,196</u>	<u>91,013</u>
	<u>\$ 274,073</u>	<u>\$ 255,513</u>	<u>\$ 253,051</u>	<u>\$ 267,724</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11,956 仟元及 247,308 仟元。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883 仟元及 3,802 仟元。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回收之存貨分別有 8,487 仟元、2,045 仟元、1,691 仟元及 1,363 仟元。

合併公司未有將存貨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40,446	\$ 39,489	\$ 41,918	\$ 43,590
機器設備	369,617	367,721	154,086	151,211
運輸設備	9,229	7,450	4,981	5,464
辦公設備	9,399	9,185	6,298	5,282
其他設備	43,723	69,679	42,244	39,513
租賃改良	72,122	46,079	38,620	33,955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578	855	561	508
	<u>\$ 545,114</u>	<u>\$ 540,458</u>	<u>\$ 288,708</u>	<u>\$ 279,523</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餘額	\$ 56,054	\$ 279,871	\$ 15,047	\$ 15,494	\$ 73,447	\$ 44,189	\$ 508	\$ 484,610
增 添	-	10,524	-	1,411	4,065	2,450	-	18,450
處 分	-	(851)	-	-	(165)	-	-	(1,016)
重 分 類	-	-	-	-	-	-	66	66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88	-	3,588	-	3,676
淨兌換差額	(1,359)	(4,692)	(287)	(158)	944	(504)	(13)	(6,069)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4,695</u>	<u>\$ 284,852</u>	<u>\$ 14,760</u>	<u>\$ 16,835</u>	<u>\$ 78,291</u>	<u>\$ 49,723</u>	<u>\$ 561</u>	<u>\$ 499,717</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餘額	\$ 53,899	\$ 526,697	\$ 16,941	\$ 21,458	\$ 92,016	\$ 85,637	\$ 855	\$ 797,503
增 添	-	9,113	1,983	820	1,367	768	-	14,051
處 分	-	1,322	-	-	553	3,784	(308)	5,351
重 分 類	-	(2,391)	-	(290)	(78)	-	-	(2,759)
淨兌換差額	2,168	8,501	544	356	2,061	1,236	31	14,897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56,067</u>	<u>\$ 543,242</u>	<u>\$ 19,468</u>	<u>\$ 22,344</u>	<u>\$ 95,919</u>	<u>\$ 91,425</u>	<u>\$ 578</u>	<u>\$ 829,04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餘額	\$ 12,464	\$ 128,660	\$ 9,583	\$ 10,212	\$ 33,934	\$ 10,234	\$ -	\$ 205,087
處 分	-	(776)	-	-	(125)	-	-	(901)
折舊費用	616	6,276	400	421	2,934	1,019	-	11,666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	-	2	-	24	-	26
淨兌換差額	(303)	(3,394)	(204)	(98)	(696)	(174)	-	(4,869)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2,777</u>	<u>\$ 130,766</u>	<u>\$ 9,779</u>	<u>\$ 10,537</u>	<u>\$ 36,047</u>	<u>\$ 11,103</u>	<u>\$ -</u>	<u>\$ 211,009</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餘額	\$ 14,410	\$ 158,976	\$ 9,491	\$ 12,273	\$ 45,937	\$ 15,958	\$ -	\$ 257,045
處 分	-	(2,382)	-	(290)	(55)	-	-	(2,727)
折舊費用	622	13,471	432	782	5,018	2,939	-	23,264
淨兌換差額	589	3,560	316	180	1,296	406	-	6,347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5,621</u>	<u>\$ 173,625</u>	<u>\$ 10,239</u>	<u>\$ 12,945</u>	<u>\$ 52,196</u>	<u>\$ 19,303</u>	<u>\$ -</u>	<u>\$ 283,929</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二十年
機器設備	三至十七年
運輸設備	五至六年
辦公設備	一至十一年
其他設備	三至十五年
租賃改良	五至二十年

十三、商 譽

	<u>一〇二年第一季</u>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898	\$ -
本期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七）	<u>-</u>	<u>2,898</u>
期末餘額	<u>\$ 2,898</u>	<u>\$ 2,898</u>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為捷邦精密公司之獲利穩定成長中，故尚無需對相關之商譽提列減損。

十四、預付租賃款

	<u>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u>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流動）	\$ 240	\$ 234	\$ 180	\$ 240
非流動	<u>10,273</u>	<u>9,931</u>	<u>10,310</u>	<u>10,571</u>
	<u>\$ 10,513</u>	<u>\$ 10,165</u>	<u>\$ 10,490</u>	<u>\$ 10,811</u>

合併公司之土地使用權係於大陸蘇州興建廠房所支付之土地使用權利金，依直線法按合約期間二十年攤銷。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預付租賃款分別為 10,513 仟元、10,165 仟元、10,490 仟元及 10,811 仟元。合併公司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證明。

十五、其他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1,922	\$ 3,149	\$ 2,343	\$ 3,492
其他應收款—模具	1,354	1,499	2,060	1,279
預付款	39,732	26,454	25,309	16,478
其他	3,489	6,937	6,259	3,155
	<u>\$ 46,497</u>	<u>\$ 38,039</u>	<u>\$ 35,971</u>	<u>\$ 24,404</u>
流動	\$ 46,497	\$ 38,039	\$ 35,971	\$ 24,404
非流動	-	-	-	-
	<u>\$ 46,497</u>	<u>\$ 38,039</u>	<u>\$ 35,971</u>	<u>\$ 24,404</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 309,570</u>	<u>\$ 221,804</u>	<u>\$ 100,920</u>	<u>\$ 72,859</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36%~2.56% 及 1.22%~6.5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	\$ 60,000	\$ 30,000	\$ 2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07</u>)	(<u>22</u>)	(<u>19</u>)	-
	<u>\$ 59,893</u>	<u>\$ 29,978</u>	<u>\$ 19,981</u>	<u>\$ -</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30,000	(\$ 51)	\$29,949	1.20%	無	\$ -
兆豐票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u>30,000</u>	(<u>56</u>)	<u>29,944</u>	1.20%	無	-
	<u>\$60,000</u>	<u>(\$ 107)</u>	<u>\$59,893</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30,000	(\$ 22)	\$29,978	1.20%	無	\$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國際票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20,000	(\$ 19)	\$19,981	1.20%	無	\$ -

十七、應付公司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 債	\$ 272,719	\$ 448,306	\$ -	\$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 分	-	-	-	-
	<u>\$ 272,719</u>	<u>\$ 448,306</u>	<u>\$ -</u>	<u>\$ -</u>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捷邦國際公司於一〇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在台灣發行 5 仟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500,000 仟元。

債權人得於一〇二年一月十五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四日（除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轉換價格向捷邦國際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捷邦國際公司之普通股股票，或於發行滿三年之日（一〇四年十二月十四日），要求公司以債券面額買回。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一〇二年一月十五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一〇六年十一月四日）止，遇有捷邦國際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之 30%（含）以上，捷邦國際公司亦得按約定公式計算之價格將剩餘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捷邦國際公司於債

券到期日應按債券面額將剩餘流通在外之債券全部贖回。轉換價格於發行當時訂為每股 32.93 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23%。

發行價款	\$500,0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賣回選擇權	(2,300)
權益組成部分	(44,779)
減除發行成本	(<u>5,08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447,841
轉換為普通股	(178,057)
以有效利率 2.23% 計算之利息	<u>2,935</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負債組成部分	<u>\$272,719</u>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41,451</u>	<u>\$ 50,897</u>	<u>\$ 15,802</u>	<u>\$ 6,030</u>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 487,557</u>	<u>\$ 388,604</u>	<u>\$ 198,989</u>	<u>\$ 270,336</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0,077	\$ 37,948	\$ 18,546	\$ 26,703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242	2,043	1,751	1,751
應付保險費	14,646	3,500	783	557
應付模具費	2,685	-	-	-
其他(主係勞務、水電、 模具及運費等)	<u>36,454</u>	<u>37,977</u>	<u>21,191</u>	<u>22,436</u>
	<u>\$ 88,104</u>	<u>\$ 81,468</u>	<u>\$ 42,271</u>	<u>\$ 51,447</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捷邦國際公司、捷邦精密公司、毅金精密公司及鋅呈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317 仟元及 2,833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捷邦國際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葉崇琦先生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合併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折現率	1.375%	1.5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75%	2.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25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
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營業成本	\$ 59	\$ 47
推銷費用	\$ 16	\$ 14
管理費用	\$ 29	\$ 24
研發費用	\$ 12	\$ 12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
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035	\$ 9,04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698)	(4,34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5,337)</u>	<u>(\$ 4,707)</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權益工具	37.43	40.75
債務工具	26.73	27.77
其他	35.84	31.48
	<u>100.00</u>	<u>100.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
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

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合併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0,035</u>)	(<u>\$ 9,049</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4,698</u>	<u>\$ 4,342</u>
提撥短絀	(<u>\$ 5,337</u>)	(<u>\$ 4,707</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744</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37</u>)	<u>\$ -</u>

合併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169 仟元。

二一、權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本—普通股	\$ 480,074	\$ 420,099	\$ 420,099	\$ 420,099
資本公積	235,280	116,468	71,689	71,689
保留盈餘	79,966	59,306	65,332	76,646
其他權益項目	(3,674)	(10,987)	(5,092)	-
非控制權益	<u>24,544</u>	<u>21,521</u>	<u>22,862</u>	<u>6,760</u>
	<u>\$ 816,190</u>	<u>\$ 606,407</u>	<u>\$ 574,890</u>	<u>\$ 575,194</u>

(一) 普通股股本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 (仟股)	<u>60,000</u>	<u>60,000</u>	<u>60,000</u>	<u>6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u>	<u>\$ 600,000</u>	<u>\$ 600,000</u>	<u>\$ 6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 (仟股)	<u>48,008</u>	<u>42,010</u>	<u>42,010</u>	<u>42,010</u>
已發行股本	\$ 480,074	\$ 420,099	\$ 420,099	\$ 420,099
發行溢價	<u>205,433</u>	<u>68,933</u>	<u>68,933</u>	<u>68,933</u>
	<u>\$ 685,507</u>	<u>\$ 489,032</u>	<u>\$ 489,032</u>	<u>\$ 489,03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13,454 仟股及 4,000 仟股。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數 (仟股)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42,010	\$ 420,009	\$ 68,933
公司債轉換	-	-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42,010</u>	<u>\$ 420,009</u>	<u>\$ 68,933</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42,010	\$ 420,099	\$ 68,933
公司債轉換	5,998	59,975	136,500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48,008</u>	<u>\$ 480,074</u>	<u>\$ 205,433</u>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05,433	\$ 68,933	\$ 68,933	\$ 68,933
員工認股權	662	662	662	662
可轉換公司債之認 股權	27,091	44,779	-	-
處分資產增益	<u>2,094</u>	<u>2,094</u>	<u>2,094</u>	<u>2,094</u>
	<u>\$ 235,280</u>	<u>\$ 116,468</u>	<u>\$ 71,689</u>	<u>\$ 71,689</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之 認 股 權	處 分 資 產 增 益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68,933	\$ 662	\$ -	\$ 2,09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 益組成部分	-	-	-	-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 額	<u>\$ 68,933</u>	<u>\$ 662</u>	<u>\$ -</u>	<u>\$ 2,094</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68,933	\$ 662	\$ 44,779	\$ 2,09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36,500	-	(17,688)	-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 額	<u>\$ 205,433</u>	<u>\$ 662</u>	<u>\$ 27,091</u>	<u>\$ 2,09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 59,306	\$ 76,64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20,660</u>	<u>(11,314)</u>
期末餘額	<u>\$ 79,966</u>	<u>\$ 65,332</u>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每年度結算時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所得稅後，應儘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除得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得依股東會決議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依下列比率分配：

1. 董監事酬勞為 4%~6%；
2. 員工紅利 8%~15%；
3. 其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紅利。

股利政策：本公司採平衡股利政策，其現金股利部分，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擬分配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前述股利發放之條件、時機、金額及種類等，得基於因應景氣及產業變動之需求，併考量公司未來營運成長及資金需求情形，於適當時機調整之。

如有前一年度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列分派前先行扣除。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1,466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733 仟元。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係因虧損，並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8% 及 4%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

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數）。

本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673	\$ 1,801	\$ -	\$ -
現金股利	17,283	33,608	0.36	0.80

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及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1,204	\$ -	\$ 1,297	\$ -
董監事酬勞	602	-	648	-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一〇〇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297	\$ 648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168</u>	<u>584</u>
	<u>\$ 129</u>	<u>\$ 64</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一〇一年度之損益。

另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決議配發資本公積現金 19,203 仟元。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14,259</u>	<u>\$ -</u>	<u>\$ -</u>	<u>\$ -</u>

前述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及因原提列原因消除而予以迴轉之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 一月一日餘額	\$ -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提列數	<u>14,259</u>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4,259</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4,259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10,987)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8,091</u>	<u>(5,092)</u>
期末餘額	<u>(\$ 2,896)</u>	<u>(\$ 5,092)</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指定為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78)	-
期末餘額	<u>(\$ 778)</u>	<u>\$ -</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六) 非控制權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期初餘額	\$ 21,521	\$ 6,76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損)	3,023	(7,309)
取得捷邦精密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	23,411
期末餘額	<u>\$ 24,544</u>	<u>\$ 22,862</u>

二二、營業收入

本公司於本期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商品銷售收入	<u>\$573,625</u>	<u>\$252,004</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租金收入	\$ 300	\$ -
利息收入	17	32
其他收入	5,881	306
	<u>\$ 6,198</u>	<u>\$ 338</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損益	(\$ 32)	(\$ 93)
淨外幣兌換損益	11,095	(1,46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損益	300	-
	<u>\$ 11,363</u>	<u>(\$ 1,557)</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損益係因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評價而產生。

(三) 財務成本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銀行借款利息	\$ 1,371	\$ 77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2,470	-
其他財務成本	11	-
	<u>\$ 3,852</u>	<u>\$ 773</u>

(四) 折舊及攤銷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264	\$ 11,666
預付租賃款	59	59
合計	<u>\$ 23,323</u>	<u>\$ 11,72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260	\$ 10,611
營業費用	2,004	1,055
	<u>\$ 23,264</u>	<u>\$ 11,66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59	59
	<u>\$ 59</u>	<u>\$ 5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 (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3,317	\$ 2,833
確定福利計畫	116	97
	<u>\$ 3,433</u>	<u>\$ 2,9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22	\$ 2,550
營業費用	1,811	380
	<u>\$ 3,433</u>	<u>\$ 2,930</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7,061	\$ 33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966)	(1,801)
淨利 (損)	<u>\$ 11,095</u>	<u>(\$ 1,464)</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444	\$ -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983	(1,7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3,427</u>	<u>(\$ 1,71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一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657	\$ -
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6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497</u>	<u>\$ -</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未分配盈餘				
八十七年度以 後未分配盈 餘	<u>\$ 42,293</u>	<u>\$ 35,892</u>	<u>\$ 43,719</u>	<u>\$ 55,033</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u>\$ 33,924</u>	<u>\$ 33,924</u>	<u>\$ 48,671</u>	<u>\$ 48,671</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30.81%（預計）及30.8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九十九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另捷邦精密公司及鋅呈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一〇〇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47</u>	<u>(\$ 0.27)</u>
稀釋每股盈餘	<u>\$ 0.40</u>	<u>(\$ 0.2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20,660	(\$ 11,31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20,660	(11,31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2,050</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22,710</u>	<u>(\$ 11,314)</u>

股 數

單位：仟股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3,740	42,01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3,454	-
員工分紅	<u>85</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57,279</u>	<u>42,01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一月及十二月現金增資 4,237 仟股及 6,000 仟股，其中保留 10%由員工認購，分別產生酬勞成本 303 仟元及 359 仟元，已分別認列於九十九及一〇〇年度。

本公司股東會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預計發行 2,000 仟股，並授權董事會於發行日決定發行價格。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惟必要時配股配息一併交付信託。
- (三) 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期間，得參與股利及股息分配，惟應受公司相關領取方式之規範限制；另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依相關法規辦理，惟若本股份以信託保管方式辦理時，應依信託保管適用規定執行。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底止，本公司尚未實際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七、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現 金)
捷邦精密公司	工業用塑膠製品、鋁鑄、鎂鑄、電腦及其週邊設備及模具製造等業務	一〇一年二月二十九日	51%	\$ 21,344

捷邦國際公司於一〇一年二月底以 21,344 仟元向母公司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捷邦精密公司普通股 2,550 仟股，係為繼續擴充合併公司電腦及其週邊設備之營運。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捷邦精密公司</u>
流動資產	
現金	\$ 31,444
其他流動資產	7,713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7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71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5,00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0,177)
其他流動負債	(1,872)
	<u>\$ 36,169</u>

(三) 非控制權益

捷邦精密公司之非控制權益(49%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36,169仟元衡量，此公允價值係採用帳面價值法進行估計。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捷邦精密公司</u>
移轉對價	\$ 21,344
加：非控制權益(捷邦精密公司之49%所有權權益)	17,723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36,169)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2,898</u>

收購捷邦精密公司產生之商譽，係因合併成本包含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捷邦精密公司之員工價值。該等效益因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於商譽之外。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現金支付之對價	\$ -	\$ 21,344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444)
	<u>\$ -</u>	<u>(\$ 10,100)</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收入			
—捷邦精密公司	\$160,273	\$	-
本期淨利			
—捷邦精密公司	\$ 9,645	\$	-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合併公司重要營業租賃情形如下：

出 租 人	承租面積	承租標的	租賃期間	租 金 決 定 及 付 租 方 式	第 一 季 租 金 支 出	未 來 年 度 應 付 租 金
應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06.74 坪	新竹縣關西鎮北山里深坑子3之1號	97.06.01~117.05.31	自 97/6~100/5 每3.6.9.12月支付一季租金 750 仟元，100/6~102/5 一季租金 900 仟元，102/6~107/5 一季租金 1,050 仟元，107/6~112/5 一季租金 1,200 仟元，112/6~117/5 一季租金 1,500 仟元。	\$ 900	102年 \$ 3,050 103年~117年 72,550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陳屋股份經濟合作社	2,223.98 坪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第六工業區海濱路17# (一廠)	91.04.01~101.03.31 101.04.01~106.02.28	自 91.04~96.03 每月支付租金 RMB84 仟元，96.04~101.03 支付租金 RMB89 仟元 自 101.04~106.02 每月支付租金 RMB102 仟元	- 1,457	102年 4,370 103年~106年 18,450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陳屋股份經濟合作社	3,175.04 坪	東莞市長安鎮烏沙第六工業區海濱路15# (二廠)	92.01.01~101.02.29 101.03.01~106.02.28	自 92.01~95.07 每月支付租金 RMB80 仟元，95.08~98.09 每月支付租金 RMB83 仟元，98.10~101.02 每月支付租金 RMB113 仟元 自 101.01~106.02 每月支出租金 RMB144 仟元	- 2,060	102年 6,181 103年~106年 26,099
歐志杰等六人	1,800 坪	桃園縣龜山鄉自強北路 17 巷 31 號	101.01.01~106.12.31	自 101.01~102.12 每年支付租金 7,800 仟元，103.01~106.12 每年支付租金 8,400 仟元	1,950	102年 5,850 103年~106年 33,600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五月遷廠至新竹縣關西鎮深坑子，向應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其廠房及土地，依租賃契約及補充條款約定，除雙方另有協議外，自一〇〇年六月至一一七年五月之租期中，如逐次調

漲之租金與市場上一般租金差異達 10% 以上時，雙方得隨時提出租金調整之要求，如雙方無法達成租金調整之合意或另為書面增補協議時，視為雙方同意該年度後終止合約，本公司不得要求任何賠償。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係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使資本有效之運用，並確保各公司順利營運，合併公司整體策略於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係由淨負債及權益所組成，毋需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	\$ 200,000	\$ 200,000	\$ -	\$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可轉換公司債	272,719	272,719	448,306	448,306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提供了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方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基於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3,583	\$ -	\$ 3,5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負債	\$ -	\$ 1,119	\$ -	\$ 1,119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國內興櫃有價證券				
— 權益投資	\$ -	\$ 4,521	\$ -	\$ 4,5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				
生金融負債	\$ -	\$ 2,150	\$ -	\$ 2,15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2)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151,661	\$ 970,069	\$ 319,112	\$ 420,6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583	4,521	-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119	2,150	-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259,294	1,221,057	377,963	400,67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4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外幣流入與流出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資 產</u>				
美 元	\$ 16,970	\$ 14,230	\$ 6,816	\$ 9,765
歐 元	110	118	190	159
港 幣	-	711	287	672
<u>負 債</u>				
美 元	17,207	5,829	5,402	5,287
人 民 幣	6,857	13,932	4,651	6,360
港 幣	5,060	3,972	3,142	3,823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

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歐元之影響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損	益	\$ 346	(\$ 2,086)	(\$ 210)	(\$ 372)

		港幣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損	益	\$ 966	\$ 574	\$ 1,632	\$ 1,112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320,000	\$ 121,797	\$ 4,419	\$ 4,534
—金融負債	332,612	478,284	19,981	-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212,392	496,552	166,661	190,121
—金融負債	309,570	221,804	100,920	72,85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3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除了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 A、B、C、D、E、F（如下並參照附註十）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因 A 客戶到 F 客戶均為信譽卓著之廠商，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合併公司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應收帳款之 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35,430 仟元、248,087 仟元、586,810 仟元及 433,389 仟元。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 487,55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39	-	-	309,570	-
固定利率工具	1.72	-	-	59,893	272,719
		<u>\$ -</u>	<u>\$ 487,557</u>	<u>\$ 369,463</u>	<u>\$ 272,719</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 388,604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36	-	-	221,804	-
固定利率工具	2.23	-	-	29,978	448,306
		<u>\$ -</u>	<u>\$ 388,604</u>	<u>\$ 251,782</u>	<u>\$ 448,306</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 198,98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53%	-	-	100,920	-
固定利率工具	1.35%	-	-	19,981	-
		<u>\$ -</u>	<u>\$ 198,989</u>	<u>\$ 120,901</u>	<u>\$ -</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一個月	一 三 個 月	至 三 個 月 至 一 年	一 至 五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 270,33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30%	-	-	72,859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
		<u>\$ -</u>	<u>\$ 270,336</u>	<u>\$ 72,859</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一〇二年三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 年 一 月 一 日
<u>無擔保之銀行額度</u>				
—已動用金額	\$ 309,571	\$ 336,913	\$ 42,180	\$ 16,749
—未動用金額	<u>335,430</u>	<u>248,087</u>	<u>586,810</u>	<u>433,389</u>
	<u>\$ 645,001</u>	<u>\$ 585,000</u>	<u>\$ 628,990</u>	<u>\$ 450,138</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短期員工福利	<u>\$ 7,329</u>	<u>\$ 5,35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有價證券交易：

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二月底向母公司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捷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請參閱附註二七企業合併之說明。

2. 營業租賃：請參閱附註二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下向關係人應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土地與廠房之說明。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 金融資產—非流動）	\$ _____	\$ _____	\$ 4,419	\$ 4,534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重大承諾

-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折合新台幣 3,092 仟元（美金 1,178 仟元）。
-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聯屬公司 Sinobridge Corporation 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為美金 1,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9,775 仟元），負有連帶保證責任。
-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聯屬公司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融資背書保證額度美金 1,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9,775 仟元），本公司負有連帶保證責任。

三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6,970	29.79 \$ 505,545
歐 元	110	38.15 4,197
日 圓	152	3.91 595
		<u>\$ 510,337</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7,207		29.51			\$	507,738
人 民 幣		6,857		4.76				32,657
港 幣		5,060		3.82				19,343
								<u>\$ 559,738</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4,230		29.06			\$	413,506
歐 元		118		38.49				4,523
港 幣		711		3.57				2,543
								<u>\$ 420,572</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5,829		29.04				169,265
人 民 幣		13,932		4.66				64,922
港 幣		3,972		3.75				14,882
								<u>\$ 249,069</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6,816		29.50			\$	201,065
歐 元		190		39.21				7,443
港 幣		287		3.77				1,081
								<u>\$ 209,589</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5,402		29.55			\$	159,620
港 幣		3,142		4.02				12,638
人 民 幣		4,651		4.78				22,248
日 圓		1,050		0.36				379
								<u>\$ 194,885</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765		30.26			\$	295,532
歐	元		159		38.98				6,197
港	幣		672		3.87				<u>2,600</u>
									<u>\$ 304,32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287		31.43			\$	166,165
港	幣		3,823		3.87				14,790
人	民		6,360		4.391				<u>31,220</u>
									<u>\$ 212,175</u>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捷邦公司	BEST ACHIEVE	東莞百事得 公司	捷邦精密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計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31,007	\$ 203,808	\$ -	\$ -	\$ 17,189	\$ -	\$ 252,004
部門間收入	<u>208,752</u>	-	<u>30,296</u>	-	<u>82,316</u>	(<u>321,364</u>)	-
收入合計	<u>\$ 239,759</u>	<u>\$ 203,808</u>	<u>\$ 30,296</u>	<u>\$ -</u>	<u>\$ 99,505</u>	<u>(\$ 321,364)</u>	<u>\$ 252,004</u>
部門損益	(<u>\$ 5,112</u>)	<u>-</u>	<u>\$ 56</u>	(<u>\$ 8,649</u>)	(<u>\$ 5,169</u>)	<u>\$ 525</u>	(<u>\$ 18,349</u>)
利息收入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其他收入							338
利息費用							(773)
兌換損失淨額							(1,464)
什項支出							(93)
稅前淨利							<u>(\$ 20,341)</u>

(接次頁)

(承前頁)

	捷邦公司	BEST ACHIEVE	東莞百事得 公司	捷邦精密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 2,009	\$ 337,818	\$ 3,235	\$ 154,300	\$ 76,263	\$ -	\$ 573,625
部門間收入	<u>376,941</u>	-	<u>151,741</u>	<u>5,973</u>	<u>289,657</u>	(<u>824,312</u>)	-
收入合計	<u>\$ 378,950</u>	<u>\$ 337,818</u>	<u>\$ 154,976</u>	<u>\$ 160,273</u>	<u>\$ 365,920</u>	(<u>\$ 824,312</u>)	<u>\$ 573,625</u>
部門損益	<u>\$ 16,323</u>	<u>\$ 34</u>	(<u>\$ 74,439</u>)	<u>\$ 7,600</u>	<u>\$ 63,763</u>	<u>\$ 573,625</u>	\$ 13,401
利息收入							17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300
兌換利益淨額							11,095
其他收入							6,638
利息費用							(3,841)
什項支出							(500)
稅前淨利							<u>\$ 27,110</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兌換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因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七、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三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預付款項－流動	\$ 16,238	\$ 240	\$ 16,478	(3)
其他流動資產	4,044	(3,325)	719	(1)
受限制資產	4,534	(4,534)	-	
固定資產淨額／不 動產、廠房及設 備	264,296	15,227	279,523	(2)
遞延費用	15,227	(15,227)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19,449	(140)	19,309	(1)、(4)、(6)
其他金融資產－非 流動	-	4,534	4,534	
長期預付租賃款	-	10,571	10,571	(3)
其他資產－其他	10,811	(10,811)	-	(3)
總 資 產	1,030,986	(3,465)	1,027,521	
應計退休金負債	7,910	(3,203)	4,707	(4)
總 負 債	455,530	(3,203)	452,327	
保留盈餘	59,729	16,917	76,646	(4)、(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179	(17,179)	-	(5)、(6)
股東權益	575,456	(262)	575,194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預付款項－流動	\$ 25,129	\$ 180	\$ 25,309	(3)
其他流動資產	6,097	(1,932)	4,165	(1)
受限制資產	4,419	(4,419)	-	
固定資產淨額／不 動產、廠房及設 備	318,366	(29,658)	288,708	(2)、(8)
遞延費用	18,874	(18,874)	-	(2)
商 譽	-	2,898	2,8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20,298	730	21,028	(1)、(4)、(6)
預付設備款	-	48,532	48,532	(8)
其他金融資產－非 流動	-	4,419	4,419	
長期預付租賃款	-	10,310	10,310	(3)
其他資產－其他	13,388	(13,388)	-	(3)
總 資 產	987,962	(1,202)	986,760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其他流動負債	\$ 1,284	\$ 2,263	\$ 3,5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7,931	(3,203)	4,728	(4)
總負債	412,810	(940)	411,870	
保留盈餘	49,419	15,913	65,332	(4)、(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083	(16,175)	(5,092)	(5)、(6)
股東權益	575,152	(262)	574,890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預付款項—流動	\$ 26,220	\$ 234	\$ 26,454	(3)
其他流動資產	4,835	(3,451)	1,384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4,521	(4,521)	-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	4,521	4,521	(7)
固定資產淨額／不 動產、廠房及設 備	566,154	(25,696)	540,458	(2)
商譽	-	2,898	2,898	
遞延費用	10,566	(10,566)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19,969	80	20,049	(1)、(4)、(6)
預付設備款	-	36,262	36,262	(8)
長期預付租賃款	10,165	(234)	9,931	(3)
總資產	1,881,420	(473)	1,880,947	
其他流動負債	-	2,898	2,898	
應計退休金負債	7,985	(2,648)	5,337	(4)
總負債	1,274,290	250	1,274,540	
保留盈餘	19,436	16,456	35,892	(4)、(5)、(6)
累積換算調整數	6,192	(17,179)	(10,987)	(5)、(6)
股東權益	607,130	(723)	606,407	

4. 一〇一年第一季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 F R S s	說明
其他收益及費損	(\$ 988)	(\$ 1,004)	(\$ 1,992)	(5)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5,092)	(5)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 華 民 國 一 般 公 認 會 計 原 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其他綜合損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	\$ -	(\$ 10,987)	(5)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差異數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上述豁免選項對合併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7.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451 仟元、4,195 仟元及 3,325 仟元。

(2) 遞延費用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公司依 IAS 16 及 IAS 38 之規定，將遞延費用分類為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相關科目調整詳下所述：

會計科目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增加	\$ 10,566	\$ 18,874	\$ 15,227
遞延費用減少	(10,566)	(18,874)	(15,227)

(3) 土地使用權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公司土地使用權依 IAS 17 之規定將位於大陸地區之土地使用權應依性質分類至預付租賃款一流動及非流動。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

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分別調整增加預付租賃款—流動至其他流動資產金額為 234 仟元、180 仟元及 240 仟元。

(4) 退休金精算損益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依 IAS 19 之規定精算並採用於發生期間即認列精算損益之會計政策。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分別調整減少應計退休金負債 2,648 仟元、3,203 仟元及 3,20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 450 仟元、544 仟元及 544 仟元；調整增加保留盈餘 2,198 仟元、2,659 仟元及 2,659 仟元。

(5) 功能性貨幣

轉換至 IFRSs 後，合併公司依 IAS 21 之規定，功能性貨幣係指企業經營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

(6) 累積換算調整數

累積換算調整數於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7,179 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2,921 仟元，另調整增加保留盈餘 14,258 仟元。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轉換至 IFRSs 後，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投資，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額為 4,521 仟元。

(8)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買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帳列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購買設備之預付款依其性質重分類為其他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為 36,262 仟元及 48,532 仟元。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 1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一)
		公司名稱	關係						
0	捷邦國際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群勝科技(蘇州)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 237,494	\$ 29,775	\$ 29,775 (註三)	\$ -	3.75%	\$ 474,988
0	捷邦國際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Sinobridge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237,494	29,775	29,775 (註四)	-	3.75%	474,988

註一：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不得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查核財務報表所載淨值百分之六十。

註二：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捷邦公司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以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查核財務報表所載淨值之百分之三十，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十。

註三：係捷邦公司與聯屬公司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之借款額度 29,775 仟元中，目前已實際動支之金額為 0 仟元。

註四：捷邦公司與聯屬公司 Sinobridge Corporation 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之借款額度 29,775 仟元中，目前已實際動支之金額為 1,938 仟元。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Phoenix Place Holdings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016	\$ 317,158	100	\$ 317,158	
	捷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0	45,040	70	40,093	
	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8,656	100	8,656	
	匯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3,583	-	3,583	
	元富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	-	-	-	
Phoenix Place Holdings Ltd.	股票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3	13,378	100	13,378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750	87,658	100	87,658	
	Best Select Industrial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050	177,521	100	177,521	
	Precise Plus Group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0	26,134	100	26,134	
	Ever Aspect Trading Ltd. Sinobridge Corporation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 350	664 9,219	100 100	664 9,219	
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鋅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00	7,406	50	7,406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股票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2,385	100	62,385	
Precise Plus Group Ltd.	股票							
	東莞百事得電動工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6,134	100	26,134	
Best Select Industrial Ltd.	股票							
	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70,628	100	170,628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96,015 仟元）以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為本公司 100% 投資之孫公司	銷貨	\$ 334,688	88	月結 90 天	無顯著差異	與一般客戶相當	應收帳款 \$ 332,935	52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96,015 仟元）以上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為本公司 100% 投資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 332,935	4.82	\$ -	-	\$ -	\$ -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為本公司 100% 投資之孫公司	應收帳款 254,693	0.07	-	-	-	-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oenix Place Holding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 413,341 (USD 13,016)	\$ 413,341 (USD 13,016)	13,016	100	\$ 317,158	(\$ 6,387)	(\$ 6,387)	
	捷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工業用塑膠製品、鋁鑄、鎂鑄、電腦及其週邊設備及模具製造等	64,445	64,445	7,000	70	45,040	9,645	6,752	(註一)
	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軸受及軸承等冶金製品、汽機車及機械等零組件、磁性材料、電子零組件及精密陶磁等之研究開發、加工及內外銷業務	10,000	10,000	1,000	100	8,656	(495)	(495)	(註二)
Phoenix Place Holdings Ltd.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業務	25,802 (USD 746)	25,802 (USD 746)	493	100	13,378	-	-	
	Cranmer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業務	91,679 (USD 2,750)	91,679 (USD 2,750)	2,750	100	87,658	-	-	
	Best Select Industri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250,847 (USD 8,050)	250,847 (USD 8,050)	8,050	100	177,521	(1,099)	(1,099)	
	Precise Plus Group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業務	32,150 (USD 1,050)	32,150 (USD 1,050)	1,050	100	26,134	(5,287)	(5,287)	
	Ever Aspect Trading Ltd.	薩摩亞	貿易業務	1,703 (USD 50)	1,703 (USD 50)	50	100	664	-	-	
	Sinobridge Corporation	薩摩亞	貿易業務	11,316 (USD 350)	11,316 (USD 350)	350	100	9,219	-	-	
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鉉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及銷售粉末冶金加工製造	7,119	7,119	700	50	7,406	259	130	(註三)
Cranmer Enterprise Ltd.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粉末冶金製品及傳動器組裝	57,887 (USD 1,750)	57,887 (USD 1,750)	-	-	62,385	-	-	
Precise Plus Group Ltd.	東莞百事得電動工具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電動工具及相關零配件等	32,032 (USD 996)	32,032 (USD 996)	-	-	26,134	(5,287)	(5,287)	
Best Select Industrial Ltd.	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	為生產、研發有色金屬複合材料、新型合金材料及相關製品等及銷售公司自產產品等業務	252,696 (USD 8,000)	252,696 (USD 8,000)	-	-	170,628	(1,099)	(1,099)	

註一：捷邦公司分別於一〇一年度二月底及七月底取得捷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權及 19% 股權，共計 70% 股權。

註二：捷邦公司於一〇一年度六月底取得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

註三：捷邦公司於一〇一年度十月底出售鉉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0% 股權予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捷邦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一)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期末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群勝粉末冶 金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粉末 冶金製品及傳 動器組裝	\$ 57,887 (USD 1,750) (註一)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 (Phoenix Place Holdings Ltd.之子公司 (Cranmer Enterprises Ltd.))再投資大 陸公司	\$ 57,887 (USD 1,750)	\$ -	\$ -	\$ 57,887 (USD 1,750) (註一)	100	\$ -	\$ 62,385	\$ -
群勝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為生產、研發有 色金屬複合材 料、新型合金 材料及相關製 品等及銷售公 司自產產品等 業務	252,696 (USD 8,000) (註二)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 (Phoenix Place Holdings Ltd.之子公司 (Best Select Industrial Ltd.))再投資大 陸公司	252,696 (USD 8,000)	-	-	252,696 (USD 8,000) (註二)	100	(1,099)	26,134	-
東莞百事得電動 工具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電動 工具及相關零 配件等	32,041 (USD 1,000)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 (Phoenix Place Holdings Ltd.之 子公司 (Cranmer Enterprises Ltd.))再投資大 陸公司	32,041 (USD 1,000)	-	-	32,041 (USD 1,000)	100	(5,287)	170,628	-

(接次頁)

(承前頁)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11,796 仟元 (註三) (折合新台幣 375,022 仟元)	美金 11,796 仟元 (折合新台幣 375,022 仟元)	註四

註一：新台幣 57,887 仟元 (美金 1,750 仟元)，其中現金投資 26,070 仟元 (美金 828 仟元)；機器設備投資 31,817 仟元 (美金 922 仟元)。

註二：新台幣 252,696 仟元 (美金 8,000 仟元)，其中現金投資 248,957 仟元 (美金 7,885 仟元) 及機器設備 3,739 仟元 (美金 115 仟元)。

註三：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與期末自台灣匯出累計投資金額差額 32,398 仟元 (美金 1,046 仟元) 係含群勝粉末冶金 (常熟) 有限公司於九十六年度清算所產生之累積損失。

註四：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五月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辦法規定文件，有效期間自一〇〇年五月至一〇三年五月，故無受限。

(二)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款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曾孫公司	委託加工	加工費 \$ 7,449	議價	依合約規定	無顯著差異	應付加工費 \$ 487	-	\$ -
東莞百事得電動工具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曾孫公司	委託加工	加工費 18,807	議價	依合約規定	無顯著差異	應付加工費 6,516	1	-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註四)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1	銷貨收入	\$ 334,688	雙方議價	58%
				應收帳款	332,935	月結 90 天	16%
				預收款項	20,420	—	1%
				其他應收款	63	—	-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oenix Place Holding Ltd.	1	預收款項	467	—	-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1	進貨	198,424	雙方議價	35%
				銷貨收入	2,421	雙方議價	-
				加工費	28,089	雙方議價	5%
				應收帳款	254,693	月結 90 天	12%
				預收款項	302	—	-
				應付帳款	205,733	—	10%
				其他應收款	1,182	—	-
				預付貨款	12,425	—	1%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鋅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856	雙方議價	-
				應付帳款	3,522	—	-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毅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3,142	雙方議價	6%
				應收帳款	43,309	月結 90 天	2%
				預收款項	296	—	-
				其他應收款	455	—	-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117	雙方議價	-
				應收帳款	7,905	月結 90 天	-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捷邦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6,693	雙方議價	1%
				應收帳款	7,028	月結 90 天	-
				加工費	5,973	雙方議價	1%
				應付帳款	6,316	—	-
1	Sinobridge Corporation	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666	雙方議價	1%
				應收帳款	8,213	—	-
2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3	進貨	8,044	雙方議價	1%
				應付帳款	34,751	—	2%
2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東莞百事得電動工具有限公司	3	進貨	151,204	雙方議價	26%
				應付帳款	140,126	—	1%
2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預付款項	498	—	-
				應付帳款	6,294	—	-
3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2,310	—	-
4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東莞百事得電動工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153	—	1%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1	銷貨收入	\$ 203,400	雙方議價	82%
				應收帳款	102,879	月結 90 天	10%
				預收款項	25,035	—	3%
				其他應收款	63	—	-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hoenix Place Holding Ltd.	1	預收款	467	—	-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nobridge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4,160	雙方議價	2%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1	進貨	4,318	雙方議價	2%
				加工費	52,309	雙方議價	21%
				應付帳款	43,476	—	4%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鋅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4	月結 90 天	-
				加工費	1,335	雙方議價	1%
				應付帳款	1,928	—	-
0	捷邦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65	雙方議價	-
				應收帳款	293	月結 90 天	-
1	Sinobridge Corporation	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7,991	雙方議價	3%
				應收帳款	10,949	月結 90 天	1%
2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3	進貨	16,068	雙方議價	6%
				其他應收款	17,568	—	2%
				應付帳款	2,990	—	-
2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東莞百事得電動工具有限公司	3	進貨	30,850	雙方議價	12%
				應付帳款	30,445	—	3%
2	Cranmer Enterprises Ltd.	群勝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3	進貨	468	雙方議價	-
				應付帳款	4,161	—	-
3	Best Achieve Industrial Ltd.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0,111	—	1%
4	東莞群勝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東莞百事得電動工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3,103	—	1%
				預付設備款	5,157	—	1%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對母子公司間之重大交易情形，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之。